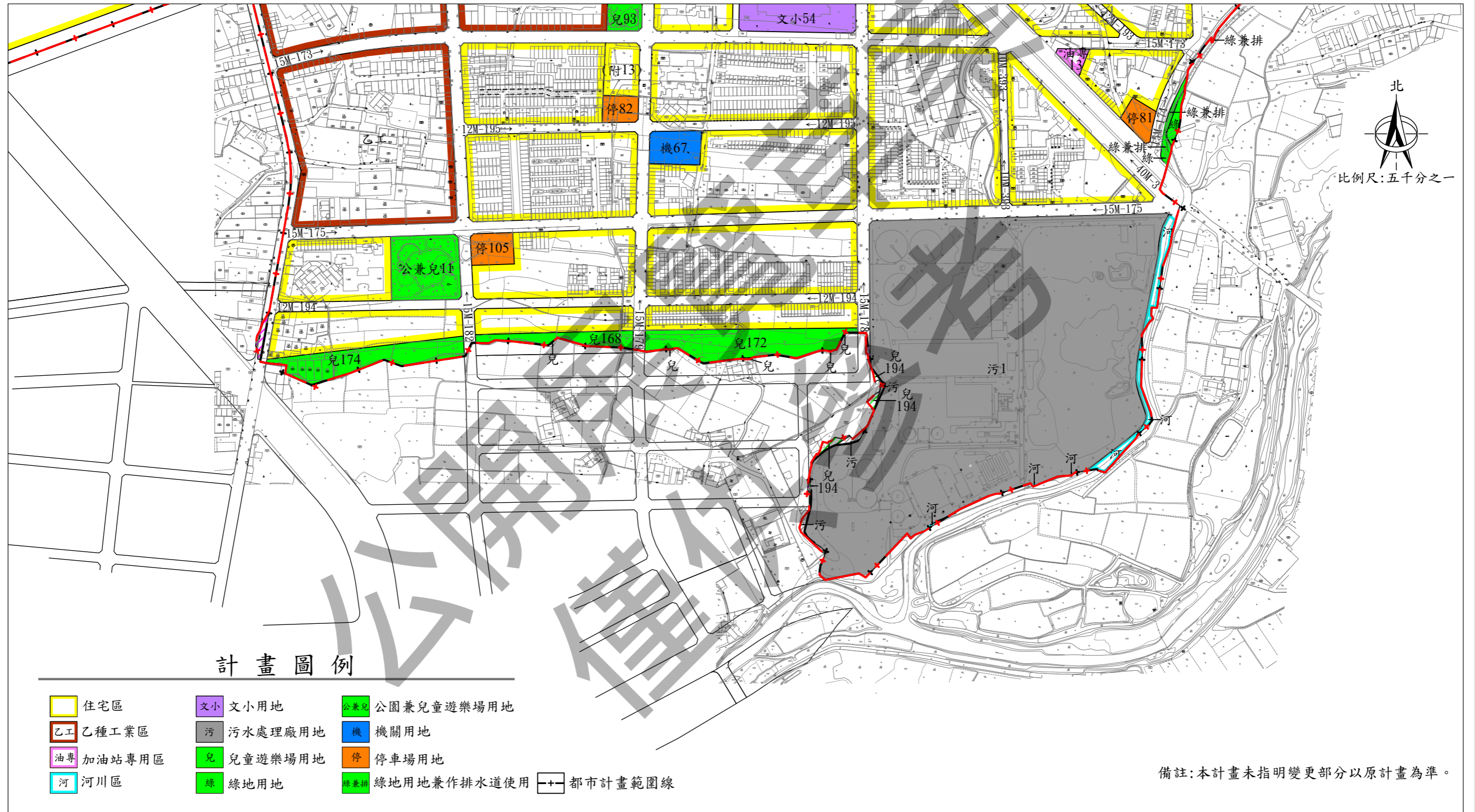


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 (配合前竹地區區段徵收開發) (第二次專案變更) 圖



計畫圖例

- | | | |
|--|---|--|
| 住宅區 | 文小 文小用地 | 公兼兒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|
| 乙工 乙種工業區 | 污 污水處理廠用地 | 機 機關用地 |
| 油專 加油站專用區 |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 | 停 停車場用地 |
| 河 河川區 | 綠 綠地用地 | 綠兼排 綠地用地兼作排水道使用 |
| 都市計畫範圍線 | | |

備註: 本計畫未指明變更部分以原計畫為準。

變更圖例

- | | | | |
|---|---|--|---|
| 變更未劃入本計畫範圍之土地為污水處理廠用地 | 變更未劃入本計畫範圍之土地為兒童遊樂場用地 | 變更未劃入本計畫範圍之土地為道路用地 | 調整後都市計畫範圍線 |
|---|---|--|---|